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大资产出售概述

2022年2月7日，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挂牌转让深圳融发投资有限公司及重庆皇庭珠宝广场有限公司各不少于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联交所”）挂牌转让公司持有的深圳融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发投资”）及重庆皇庭珠宝广场有限公司各不少于51%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8日披露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挂牌转让深圳融发投资有限公司及重庆皇庭珠宝广场有限公司各不少于51%股权的提示性公告》（2022-09）。

2022年3月18日及2022年3月25日，联交所分别对外发布了《深圳融发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意向征集公告》，公告期为5个工作日。参考价格分别为人民币74.93亿元及56.20亿元（由融发投资及其股东负责清偿债务，解除产权受限措施后，完成股权过户交付）。

2022年3月25日，联交所对外发布了《重庆皇庭珠宝广场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意向征集公告》，公告期为5个工作日。参考价格为人民币7.65亿元（由深圳市皇庭不动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股东负责清偿债务，解除产权受限措施后，完成股权过户交付）。

202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管理层办理重大资产出售事宜的议案》，鉴于目前多个有实力且购买意愿强烈的意向方正在与公司接触洽谈并开展前期尽调工作，为

了推进实质性进展，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签署相关协议，并就重大资产出售事宜完善相关手续。

二、重大资产出售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出售还在征集和与意向方洽谈阶段。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后续工作，并根据本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9 月 3 日